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25-46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青岛市黄岛区滨海大道3588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副董事长顾柔坚先生、独立董事谷正芬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顾清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47）全文刊登于202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风电叶片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的议案》。

《关于公司风电叶片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8）全文刊登于202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